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3988及4619(優先股))

公告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行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

一、會議召開和出席情況

會議於2024年2月26日(星期一)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1號中國銀行總行大廈以現場會議形式召開。

本行於會議股權登記日已發行有表決權的普通股股份總數為294,387,791,241股，此乃有權出席會議並可於會議上對議案進行表決的總股份數。本行並無任何股東有權出席會議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同時亦沒有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其表決權。出席會議的普通股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情況如下：

1. 出席會議的股東和代理人人數（包括現場出席及通過網絡投票出席）	84
其中：A股股東人數	83
H股股東人數	1
2.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217,697,228,105
其中：A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股）	190,185,646,640
H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股）	27,511,581,465
3.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數佔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73.949136
其中：A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64.603782
H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9.345354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及會議情況，會議的議案無需由本行優先股股東審議。因此，優先股股東未出席會議。

會議採取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表決方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和本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會議由董事長葛海蛟先生主持。本行現任董事14人，出席13人。獨立非執行董事讓·路易·埃克拉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務未能出席會議。現任監事5人，出席5人。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列席會議。

二、會議表決結果

出席會議的本行股東通過投票表決的方式，審議並通過了如下議案：

1. 審議批准選舉張毅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89,994,807,398	99.899656	190,821,939	0.100335	17,303	0.000009
H股	25,734,911,202	93.542101	1,772,125,430	6.441379	4,544,833	0.016520
普通股合計：	215,729,718,600	99.096217	1,962,947,369	0.901687	4,562,136	0.002096

2. 審議批准選舉樓小惠女士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89,992,053,263	99.898208	193,572,174	0.101781	21,203	0.000011
H股	25,640,802,812	93.200032	1,866,143,820	6.783121	4,634,833	0.016847
普通股合計：	215,632,856,075	99.051723	2,059,715,994	0.946138	4,656,036	0.002139

3. 審議批准選舉劉曉蕾女士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90,185,557,237	99.999953	68,203	0.000036	21,200	0.000011
H股	27,425,786,980	99.688151	81,159,654	0.295002	4,634,831	0.016847
普通股合計：	217,611,344,217	99.960549	81,227,857	0.037312	4,656,031	0.002139

4. 審議批准總損失吸收能力非資本債務工具發行額度和發行安排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90,185,622,940	99.999988	6,400	0.000003	17,300	0.000009
H股	27,507,070,512	99.983603	87,010	0.000317	4,423,943	0.016080
普通股合計：	217,692,693,452	99.997917	93,410	0.000043	4,441,243	0.002040

以上第1-3項議案為普通決議案，由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委任代表）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第4項議案為特別決議案，由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委任代表）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另外，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數5%以下A股股東對以下議案的表決情況如下：

議案序號	議案名稱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1	審議批准選舉張毅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1,202,900,865	86.307401	190,821,939	13.691358	17,303	0.001241
2	審議批准選舉樓小惠女士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1,200,146,730	86.109794	193,572,174	13.888685	21,203	0.001521
3	審議批准選舉劉曉蕾女士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1,393,650,704	99.993585	68,203	0.004894	21,200	0.001521

張毅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樓小惠女士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劉曉蕾女士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三年，將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各自任職資格之日起開始計算。上述相關人士的委員會任職信息請參見本行同日發佈的董事會決議公告。

承本行於2023年10月30日發佈的公告，因工作原因，姜國華先生於2024年2月26日會後不再履行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相關職責。姜國華先生已確認其與本行董事會無不同意見，亦沒有任何其他事項需要通知本行股東。

會議的監票人為本行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關於上述議案的詳細內容，請參見本行於2024年2月7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boc.cn)發佈的會議通函。

三、律師見證情況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對會議進行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認為(i)會議的召集、召開等相關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規、《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ii)出席會議人員的資格、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iii)會議的表決程序、表決結果合法有效；及(iv)會議決議合法有效。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4年2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葛海蛟、劉金、林景臻、張勇*、張建剛*、黃秉華*、劉輝*、師永彥*、廖長江#、崔世平#、讓•路易•埃克拉#、鄂維南#、喬瓦尼•特里亞#。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